

增加财政收入，结束财政支出，减少财政补贴，扩大调节能力，做好统筹安排，少花钱多办事。办法有：①将现有各种“基金”、“自收自支”等资金，逐步纳入国家预算“建设帐户”，实行财政预算的复式编制体系。把这部分财力组建成“有建制的预备役财力”，所有权与使用权暂时不变，由国家统一监督用向。②“八五”调整生产资料价格时，“提价收入”“涨库收入”等要统一分配，不能作为“承包收入”由企业或行业“吃掉”。③加强财政债务管理工作，改进国债发行办法，力争再多发一些国债。④要进一步加强税收的征管工作，应当改变目前“按包干任务征收”的倾向，而应坚持“依法纳税”的原则，应征的税量尽可能做到实征实收，因此，地方税务局应相对独立，业务垂直为宜。⑤坚持“量入为出”原则，应当继续坚持从紧的财政方针，支出规模应再打紧一些，在情况好转时，再在年度预算中追加，以免被动。

建立符合国情的财政发展战略

中国财政学会副秘书长 梁尚敏

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建议》是在高度综合国情的基础上，为指导我国在本世纪九十年代实现经济建设第二步战略目标的纲领性文献。它既清醒地估计国情，总结经验，为制定财政发展战略提供了依据，又面向未来，坚持改革开放，为财力的总体部署指明了方向。根据《建议》的精神，按照我国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一个符合客观条件的财政发展战略，至少应该充分考虑下列各点：

第一、由于我国人口多，人平财政经济实力小，分配只能量力而行，而且量力要准，不搞“三超”（国民收入超分配、财力超负荷运行、货币超经济发行），始终围绕“三稳定”（财政、物价、货币稳定）下硬功夫，这是实现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总目标的重要保证，也是财政发展少走或不走弯路的可靠防线。

第二、财政资金紧缺的矛盾，短期内不易得到缓解。为此，一是要有过紧日子的长期思想准备，真正把有限的资金用好、用活、用在刀刃上；二是重视新、老财源的建设和接替，努力保持其高产、稳产，特别是依靠新兴科技生财，依靠调整结构出效益；三是整顿一部分不合理的财政补贴和社会事业发展支出，摆脱国家大包大揽的老办法，减轻财政资金不足的压力；四是制止大大小小的资财流失和浪费，增加财政收入；五是发展财政信用，对一部分财政资金实行多次周转有偿使用，广辟资金来源。

第三、协调财力分配比例关系，包括积累和消费及其内部构成比例、三者利益分配的比例、预算内外财力的比例、中央和地方财力的比例等，均需要放到国民收入分配的总体格局中去衡量。凡属可能超出合理界限的比例关系，都需要事前防止，事中微调或小调，避免发生不合理的倾斜。这是调动各方积极性，维护必要的集中和适度的分散所不可或缺的。可以这样说，调整分配比例，理顺分配关系，形成合理分配格局，乃是财政发展战略的制高点。

第四、治穷致富，作为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国富、民富必须同时得兼，不可顾此失彼，无序推进。鉴于我国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全国范围内的工农业之间、城乡之间、沿海与内地之间，经济上的位差，悬殊甚大，实现增强中央和地方的财力，提高地方财政的自给率，人民生活

达到小康水平，都只能因地制宜地采取分类指导，分区推进的办法循序渐进。对于一些行之有效的理财办法，包括一手抓亿元县、一手抓补贴县；一手抓强化宏观调控、一手抓增强大中型企业活力；一手抓经济效益提高、一手抓人民生活改善等，应当继续巩固和发展。既要防止政府的短期行为、企业的短期行为泛滥，又要努力避免投资膨胀、消费膨胀的再度发生，从而使治穷致富有一个新的突破。

第五、完善财政机制、理顺财政体制、综合运用财税杠杆，为不断提高宏观经济效益，建立稳固而平衡的财政服务。现在的运行机制中的缺陷，诸如资产、资源补偿不足，吃老本现象严重；财政软硬赤字不断，财政补贴居高不下等，已成为社会经济生活中的深层次隐患，后果十分严重。财政体制建设，虽然通过改革原有体制集中过多、管得过死的弊端，实行了多种形式的财政包干体制，有力地调动了地方当家理财的积极性，但也助长了重复建设、结构趋同、市场分割、地区封锁，不利于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不利于中央增强宏观调控能力。至于综合运用财税杠杆，尚处于探索阶段，多种杠杆远未形成“合力”，往往“按下葫芦又起瓢”。这些都需要在财政发展战略中，有针对性地转换机制，主要是完善调控机制、利益机制、平衡机制、约束机制，使之适应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要求；改革财政体制，方向是在划清中央和地方事权范围的前提下，逐步过渡到实行分税制，同时，国家和企业的分配关系，逐步过渡到实行“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方面来；对于怎样综合运用财税杠杆，主要是实行各项分配政策的综合配套，宏观、微观分配管理制度的综合配套，各项改革目标选择的综合配套，以及建立综合运用经济杠杆的权威机构等。这样，就能启动杠杆，调节机制，改革体制，为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创造良好的条件，为实现总量和结构的平衡奠定坚实的基础。

· 简讯 ·

中国财政学会召开 专家学者学《建议》座谈会

为了更好地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最近，中国财政学会邀请财政经济界的专家学者座谈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国务院经济发展中心、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财政部财政科研所等单位的专家学者和曾在财政部担任领导工作的老同志及财政部有关司局的负责人参加了座谈会。

会上，大家畅所欲言，气氛热烈，一致认为《建议》根据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要求，从战略高度提出了今后10年和“八五”期间的奋斗目标、基本指导方针，确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任务、重点和政策，制定了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部署、措施。《建议》作为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的行动纲领，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大家认为，实现《建议》提出的奋斗目标，需要财力的支持，搞好“八五”期间国民经济的总量平

衡，也涉及到财力平衡。当前，我国经济经过治理整顿已出现好的趋势，但国家财政面临的困难相当严峻，特别是“八五”期间财政困难的局面可能会加重。对此，我们应该保持清醒的头脑，必须实事求是地寻找解决财政困难的途径。

专家学者认为，要使财政摆脱困境，关键要靠深化改革，加强国民经济的宏观调控。要保持国民经济的适度发展，警惕新的经济过热的出现；要继续严格控制财政收支平衡，压缩财政赤字，控制行政经费的增长，提高投资效益；要转变机制，统一财源，集中财权，正确处理集中与分散的关系，不失时机地推进税利分流、分税包干制等财税改革措施，通过合理分蛋糕，促进蛋糕做得更大些。

大家还认为，在经济改革的过程中，财政工作面临的压力很大，各方面不理解财政的困难，有必要加强对财政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多做宣传工作，使各方面加深对财政工作和财政困难的理解和认识，以便充分发挥财政的职能作用。今后，财政部门对一些重要问题的研究要搞系统工程，要组织各方面的力量，从上到下搞重点研究，把问题如实地研究透，从而采取正确的政策和措施解决财政问题。（赵冲）